

证券代码：835283

证券简称：节水股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14）。为使信息披露标准更准确、合理的进行披露，公司对以上报告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正。

一、具体更正内容

1、公告正文“一、重要提示”下部分内容

更正前：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小林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电话	0431-80792810
传真	0431-80792826
电子邮箱	Jsgf835283@163.com
公司网址	www.northrain.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新城吾悦广场 A 座 16 号楼 2424 13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更正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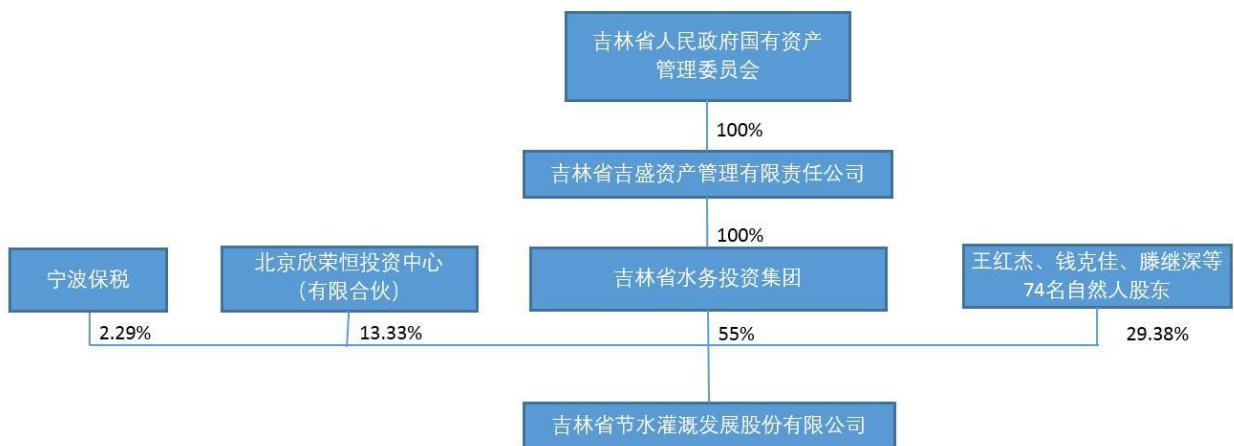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小林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431-80792810
传真	0431-80792826
电子邮箱	Jsgf835283@163.com
公司网址	www.northrain.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新城吾悦广场 A 座 16 号楼 2424 13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公告正文“二、主要财务数据、股份结构及股东情况”下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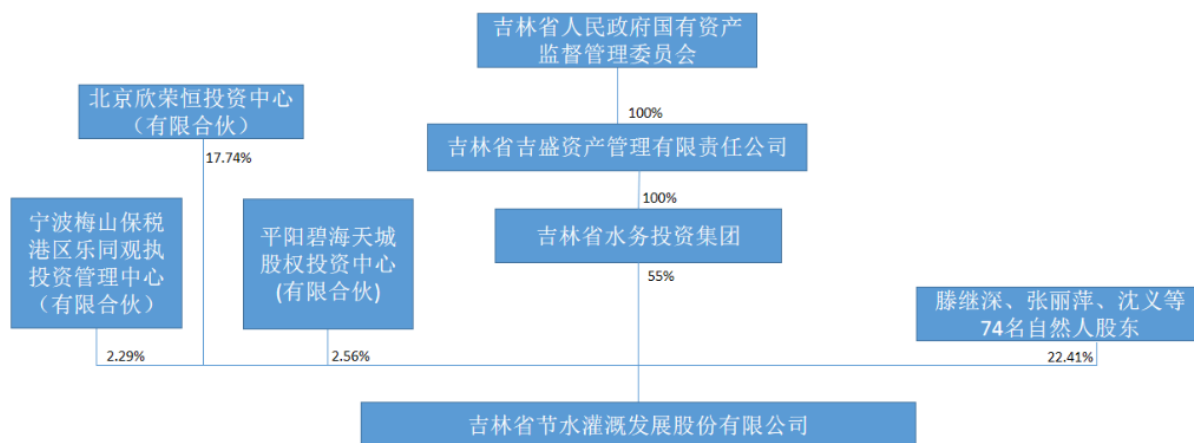
更正前：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更正后：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公告正文“三、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下部分内容

更正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_____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431,812,276.00		294,730,753.00	
应收账款		431,812,276.00		294,730,753.00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160,502,157.00		97,025,811.00	
应付账款		160,502,157.00		97,025,811.00
应付票据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_____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431,812,276.00			
应收账款		431,812,276.00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160,502,157.00			
应付账款		160,502,157.00		
应付票据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家，其中二级子公司 11 家，三级子公司 4 家。

二级子公司 11 家，包括：吉林省泽润高效节水灌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润公司”）、吉林省安龙水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龙水务”）、吉林乾安天正达华节水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正达华”）、通榆县田丰节水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丰节水”）、吉林省乾邦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邦泰”）、吉林省岭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泰公司”）、吉林省节亿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亿融”）、日喀则市高原有机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原有机”）、吉林省顺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泰公司”）、吉林省佳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盛农业”）、吉林省吉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岭建筑”）。

三级子公司 4 家，包括：吉林省利贸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贸通”）、吉林省路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泰建筑”）、抚松县松泉路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泉路”）、吉林省佳盛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联合社”）。

(2) 2019 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变动情况如下：

2019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控股合并非同一控制下公司吉林省吉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岭建筑”）。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更正后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